

2023年度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区委、区政府直属机关行政经费的预算、决算和财务开支的审核、呈批工作。

2. 机关大楼及周边附属设施的规划、卫生、绿化、供电、供水、办公秩序、安全保卫及机关办公场所、房产物业管理和基建工作。

3. 公务用车的调配、管理、使用、维修保养工作及司机的安全行车教育工作。

4. 区委、区政府机关的后勤服务工作。

5. 区大、中型会议的会务、生活工作。

6. 区四套班子领导离退休后的生活服务工作。

7. 区机关饭堂的餐饮服务管理工作。

8. 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9. 车辆定编工作。

10. 公车平台管理工作。

资料来源：《关于印发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城区机编[2011]90号）、《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明确街镇、区直公务用车管理职责的通知》（清城机编办发[2019]86号）。

二、部门机构设置

办公室：负责办理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工作人员的调配、培训、考核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负责办理干部、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及报表的统计工作；负责文件的收发、整理归档、保密工作；负责职工的档案管理工作；承担政府采购的相关工作；负责协调机关大楼各单位做好后勤服务工作；承担区四套班子领导离退休后的生活服务工作。

财务会计股：承担执行预算计划，做好预算安排，做好决算和财务开支的审核、呈批工作；承担区直机关序列单位会计集中核算工作；编送会计报表；搞好财产管理和进出登记工作。

保卫和车辆管理股：承担机关大楼、附属设施及周边广场的安全保卫工作，维护机关大楼的办公秩序；承担公务用车的调配、管理、使用、维修保养工作及司机的安全行车教育工作；履行街镇、区直机关及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职责，负责车辆编制、标准、更新、购置配备等管理工作（包括机要通信、应急、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管理）。

后勤保障股：

1、协助区接待科做好区委、区政府的对外公务接待服务和区机关大楼干部职工的就餐服务工作；

2、承办区举办的各类大中型会议及各类公务活动餐饮服务作；

3、承担餐饮服务的环境卫生及食品质量安全工作；

4、承担员工的调配、培训、考核和思想工作；

5、承办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资料来源：《关于印发〈清远市清城区机关饭堂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城区机编[2011]235号）、《中共清远市清城区委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内设机构和股级职数的通知》（清城机编办发[2020]48号）。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5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037.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0.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0.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1.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59.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4,325.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6.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40.51
总计	30	4,466.41	总计	60	4,466.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59.98	4,15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1.89	3,87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1.89	3,87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1.89	3,87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6	14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69	11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13	7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56	3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77	2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77	2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91	4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47	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5	9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5	9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5	91.0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25.89	1,439.98	2,885.9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7.81	1,162.75	2,875.0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7.81	1,162.75	2,875.0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37.81	1,162.75	2,875.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6	140.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69	115.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13	77.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56	38.5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77	24.7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77	24.7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58	45.73	4.8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58	45.73	4.85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91	36.06	4.85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47	9.4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5	91.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5	91.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5	91.0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59.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71.89	3,871.8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0.46	140.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58	50.5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00	6.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1.05	91.0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59.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59.98	4,159.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2.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2.39	112.3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2.3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272.37	总计	64	4,272.37	4,272.3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159.98	1,439.98	2,719.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1.89	1,162.75	2,709.1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1.89	1,162.75	2,709.1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1.89	1,162.75	2,709.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6	140.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69	115.6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13	77.1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56	38.56	0.00
20808	抚恤	24.77	24.7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77	24.7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58	45.73	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58	45.73	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91	36.06	4.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0	0.2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47	9.47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0	0.00	6.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00	0.00	6.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00	0.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5	91.0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5	91.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5	91.0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0.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56
30101	基本工资	140.24	30201	办公费	11.27
30102	津贴补贴	409.84	30202	印刷费	0.56
30103	奖金	179.1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91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1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56	30207	邮电费	0.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1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	30211	差旅费	3.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13
30114	医疗费	4.60	30213	维修（护）费	0.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3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7.79
30302	退休费	324.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4.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63
30307	医疗费补助	5.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9.4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7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36.19		公用经费合计	103.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9.46	2.13	126.95	0.00	126.95	0.39	129.46	2.13	126.95	0.00	126.95	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总收入4,466.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159.9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59.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6.12万元，下降2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从2023年起，区四套班子领导的人事关系划回原单位，对应的开支不再由本局统计；二是财政压缩专项经费，导致当年专项经费开支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总支出4,466.4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325.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39.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31.74万元,下降41.7%。主要变动情况:从2023年起,区四套班子领导的人事关系划回原单位,对应的开支不再由本局统计。

2. 项目支出2,885.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9.75万元,下降8%。主要变动情况:财政压缩专项经费,导致当年专项经费开支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159.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59.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6.12万元,下降20.7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从2023年起,区四套班子领导的人事关系划回原单位,对应的开支不再由本局统计;二是财政压缩专项经费,导致当年专项经费开支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无变动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无变动情况。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159.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59.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2.7万元,下降1%;主要变动情况:有少部分开支未能及时结算,放在下一年度进行结算,导致下降;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无变动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无变动情况。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9.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9.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56万元，下降10.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2.13万元，完成预算2.1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疫情前2019年为20.59万元，两者对比仍低于疫情前水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6.95万元，完成预算126.9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54万元，下降12.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6.95万元，完成预算126.9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54万元，下降1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完成预算0.39万元的9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5万元，下降27.7%。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2.13万元，占1.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6.95万元，占98.1%；公务接待费支出0.39万元，占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13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4个、累计6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工作磋商支出2.13万元，主要用于区政协领导赴香港、澳门参加经济协商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6.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6.9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3辆，主要用于保障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四套班子组织落实全区性重要工作和机要通信、应急（防疫、防汛）等公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39万元，主要用于省及其他市、区单位到本局的来访活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35人。主要包括接待其他市、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安全生产、公务用车管理等交流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3.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5.78万元，下降30.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由于2022年度疫情防控关键一年，用于防疫下乡及宣传方面的开支较大，本年度回归正常的机关运行支出，因此较上年数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08.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0.5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11.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8.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8.4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4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526.3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2.89%；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委托0个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85.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对项目开展比较满意，自评得分100分，办公大楼的综合维护费用、公务用车综合平台运行费用、机关饭堂运行费用达到了预期目的，保障了区委、区政府机关的后勤服务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新区行政文化中心办公大楼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719.99万元，执行数2885.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6.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保障区委、区政府机关的后勤服务工作；二是保障区大、中型的会务、生活工作；三是区机关饭堂的餐饮服务管理工作；四是保障公务用车平台管理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如何更高效、更节约做好区委、区政府机关的后勤服务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合理开支。

新区行政文化中心办公大楼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360.45万元，执行数为1526.37万元，完成预算的112.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保障区委、区政府机关的后勤服务工作；二是保障区大、中型的会务、生活工作；三是区机关饭堂的餐饮服务管理工作；四是保障公务用车平台管理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如何更高效、更节约做好区委、区政府机关的后勤服务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合理开支。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我部门无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